

证券代码：603011

证券简称：合锻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6

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经全体监事同意，于2025年4月28日上午10时0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8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，其中印志锋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由汪海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并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并通过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

1、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；

2、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》、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，能够更加公允、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，审议程序合法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披露的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披露的《关于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公告》。

关联监事汪海明先生、孙卉女士、陈川先生、史昕先生、印志锋先生回避表决，此项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并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十) 审议并通过《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

1、《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；

2、《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